****

**深 圳 市 中 正 招 标 有 限 公 司**

SHENZHEN ZHONGZHENG TENDERING CO.,LTD.

**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SZZZ2023-JQC0038**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采购文件信息**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
| **项目编号** | SZZZ2023-JQC0038 |
| **项目类型** | 服务类 |
| **采购方式** | 公开竞价 |
| **评审方法** | 最低价成交 |
| **成交供应商** | 1家 |
| **成交候选供应商** | 1家 |

**采购文件目录**

|  |  |
| --- | --- |
|  | 采购公告 |
| **第一部分** | **供应商须知** |
| **第二部分** | **采购项目需求** |
|  | 采购项目需求 |
| **第三部分** | **响应文件格式** |
|  | 响应文件目录 |
|  | 格式1 声明函 |
|  | 格式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  | 格式3 报价表 |
|  | 格式4 服务方案 |
|  | 格式5 偏离表 |
|  | 格式6 其他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
| **第四部分** | **合同模板** |

# **采购公告**

**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采购公告**

**一、项目概况**

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6月21日08点00分至11点00分（北京时间）时间段在中正官网采购平台竞价。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ZZZ2023-JQC0038

2、项目名称：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3、预算金额：人民币13.8840万元

4、最高限价：人民币13.8840万元

5、采购方式：公开竞价

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 1 | 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 1项 |

7、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8、是否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2、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按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须按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4、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须按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或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http://www.gjsy.gov.cn/sydwfrxxcx/）或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网站查询供应商信息，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四、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06月15日至2023年06月20日12时00分截止**，每天上午09时至11时30分，下午02时30分至05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中正招标（中正官网www.szzzt.com）

3、方式：网上投标报名响应及我司采购平台报名响应。

备注： ① 采购平台报名响应：我司官网（www.szzzt.com 首页“采购平台”）左下角采购平台入口。

② 前期只须报名响应即可，竞价响应文件是在开始竞价才上传，前期不用上传。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3年06月21日08点00分至11点00分（北京时间）时间段竞价

2、地点：中正官网 - 采购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日历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成交供应商确定法：最低价法，即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竞价供应商中，报价最低的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注：如存在相同报价且为最低价格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1家为成交供应商。）

2、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zfcg.cn）；

2）深圳市中正招标网（www.szzzt.com）。

相关公告在以上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八、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鹏大队

地 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金岭路2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杨小姐

电　 话：0755-83026699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15日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

| **项号** | **内容** | **内容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
| 2 | 采购人名称 |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鹏大队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
| 4 | 资金来源 | 财政 |
| 5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详见采购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 6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90天（日历日） |
| 7 | 竞价时间 | **2023年06月21日08点00分至11点00分（北京时间）** |
| 8 | 评审方法 | 最低价成交法，即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竞价供应商中，报价最低的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注：1、如存在相同报价且为最低价格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1家为成交供应商。2、采购人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采购人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采购人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价处理。3、如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本项目按竞价失败处理。 |
| 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 |
| 10 | 采购控制金额 | **人民币壹拾叁万捌仟捌佰肆拾元整（￥138,840.00）** |

**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本章节是本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所有无效响应情形的摘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无效响应处理。采购文件中有关无效响应的表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资格性审查

1. 供应商的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全。
2. 供应商未按采购公告要求在采购代理机构报名成功的。

二、符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采购项目服务期限未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3.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的。
5.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6. 未按采购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声明函》。
7. 任一项带★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如有带★号条款）。
8.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 响应违规行为：如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10. 响应总价或单个采购条目的分项报价超过采购控制金额（最高响应限价）的。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采购项目需求**

**一、采购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采购支付上限****（可竞争费用）** | **最高单价上限****（可竞争费用）** |
| 1 | 大鹏大队2023年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 1项 | 人民币13.8840万元/年 | 人民币130元/人/月 |

**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将导致响应无效。**

**二、项目概况**

为提升大鹏辖区的道路交通管理能力，有效规范交通秩序、缓解交通拥堵压力，大鹏新区下拨相应经费，聘请工作人员包括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协助民警开展各种勤务工作。该类人员均通过劳务派遣方式派驻大队（相关劳务合同由派遣公司与派遣人员之间签订），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鹏大队与成交劳务派遣公司签署劳务派遣协议。该经费普通交通协管员（包括非警务类工勤人员）编制为89人，本项目劳务派遣人员管理费采购支付上限金额为13.8840万元/年，即每人每月不得超过130元。

本次项目采购支付上限金额800.00万元/年，其中不可竞价费用为786.116万元/年（包含：人员薪资及五险一金等费用），可竞价费用13.8840万元/年（包含管理费用）。

由于现劳务派遣管理公司与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大鹏大队签署的协议即将到期，为保证大队各类交通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现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按规定招标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普通交通协管员、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即“劳务派遣人员”）。

**三、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1、协助发布招聘信息和组织招聘负责办理录用手续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

2、辅助用人单位的考勤与考核结果，落实用人单位的奖惩方案，协助单位做好员工的日常管理。

3、负责发放或落实员工的工资和福利待遇。

4、负责办理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5、负责处理派遣员工的工伤、死亡事故、协作单位做好员工的劳动保护工作。

6、负责解除与终止劳动或劳务合同，负责办理离职员工的相关手续。

**★**7、必须以直属工作人员参与本项目服务，不得使用挂靠队伍，不得存在转包的方式。

8、招标内容及服务：

由成交供应商以劳务派遣形式向采购单位提供89名劳务派遣人员（其中普通交通协管员不超过63名、非警务类工勤人员不超过26名），供采购单位使用，成交供应商负责劳务派遣人员招聘、工资福利及经济补偿金等费用发放、工伤申报及处理等工作。

8.1劳务派遣人员资格条件：

8.1.1普通交通协管员

（1）身体要求：

①年龄在18-35周岁（含本数），其中男性身高在1.60米以上，女性身高在1.50米以上（男女比例，要求女性比例不超过总人数10%）；

②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无外形缺陷，无纹身，体表无明显大面积疤痕，无口吃，无色盲，无传染病，无心脏病，无手术后遗症，无家族遗传病史。

（2）政审要求：

①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②思想进步、遵纪守法、作风正派、自愿从事道路交通疏导协管工作；

③无违法犯罪记录，未参加任何非法组织；

④服从领导，听从指挥，遵守劳动纪律及有关管理规定，应变能力强，能适应高强度工作；

⑤被辞退或开除的劳务派遣人员不得重新录用。

（3）文凭要求：

①高中毕业以上学历；

②应聘人员中同等条件下部队退伍军人以及警察学校、司法学校毕业人员优先考虑。

8.1.2非警务类工勤人员

（1）身体要求：

①年龄在18-45周岁（含本数）；

②身体健康，认真负责、吃苦耐劳、服从安排。

（2）政审要求：

①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②思想进步、遵纪守法、作风正派；

③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无违法犯罪记录，未参加任何非法组织；

④被辞退或开除的劳务派遣人员不得重新录用。

（3）文凭要求：

①学历、专业不限。

8.2劳务派遣人员须经成交供应商面试、培训、初录后，由采购单位验收合格方可上岗工作。

8.3合同执行过程中，需补充招聘劳务派遣人员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劳务派遣人员招聘、培训。采购单位协助、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8.4工作任务、劳务派遣人员管理和劳动时间：

8.4.1工作任务：

（1）普通交通协管员工作内容：由采购单位具体分配，依照《深圳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之规定，道路交通协管员在交通警察的指导和监督下，履行下列职责：

①配合交通执勤民警开展交通疏导工作等辅助交通管理工作，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②服从采购单位领导和安排，遵守采购单位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文明、规范地履行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作职责（具体工作职责参见：《公安交通管理警务辅助人员管理规定（试行）》、《深圳经济特区警务辅助人员条例》和《交警支队辅警管理规定（试行）》；

③按照道路交通管理实际工作需要，结合交通疏解方案设置岗位，自觉接受交警支队、大队和当班民警的领导；

④遇有人员伤亡交通事故发生时，协助抢救伤者，保护现场，配合查找事故当事人和证人；

⑤协助交通警察执行其他公务。

（2）非警务类工勤人员工作内容：由采购单位具体分配从事非警务类工作，服从招标单位领导和安排，遵守招标单位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文明、规范地履行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作职责（具体工作职责参见：《公安交通管理警务辅助人员管理规定（试行）》、《深圳经济特区警务辅助人员条例》和《交警支队辅警管理规定（试行）》。

8.4.2队伍管理：以采购单位为主，成交供应商为辅的原则；成交供应商应派专人负责本项目服务工作，日常管理分工按照“谁使用、谁负责、谁管理”的原则进行管理；成交供应商应派专人负责本项目服务工作，尽最大努力协助采购单位解决队伍管理中的问题。绩效考核由采购单位负责制定绩效考核及队伍管理的相关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协助采购单位开展考勤劳务派遣人员，对劳务派遣人员奖优罚劣（具体管理方式按照采购单位制定的制度规范执行）。

8.4.3劳动时间：由采购单位根据日常实际工作安排；工作时间、加班、休息休假等符合《民法典》及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本项目为长期服务类项目，第一年为本次采购的服务期限，采购单位可根据项目需要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合同一年一签，但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

**（二）服务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三）报价要求：**

1、该项目费用主要分为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税金和管理服务费三个部分。其中劳务派遣人员费用、税金和管理服务费，在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由采购单位最终确定。响应报价仅就劳务派遣人员管理服务费进行报价。

1.1、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1.1.1、劳务派遣人员费用为成交供应商代收代付费用。人员费用需严格按照派遣人员实际到岗情况和实际服务时间结算。

1.1.2、劳务派遣人员费用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包含不限于员工个人所得税、个人缴交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加班费、绩效工资、高温补贴、年终考核奖、经济补偿金/赔偿金等）、社会保险费用（单位缴交部分）、住房公积金（单位缴交部分）、意外险、残疾人保障金等。

1.1.3、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准应满足深圳市最新要求，劳务派遣人员工作日、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加班费必须按照国家标准计发。

1.2、税金：必须按国家规定计算税金，税率必须按国家标准执行。

1.3、劳务派遣人员管理服务费： 提供劳务派遣服务的相关费用。

2、响应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响应报价；一经成交，响应报价将作为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订的合同金额计算标准，合同期限内管理费按每人每月固定计算，不做调整。

3、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响应。

4、采购人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采购人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采购人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价处理。

5、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6、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超过财政预算限额和劳务派遣人员管理服务费支付上限（130元/人/月）。

7、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是可竞价部分：劳务派遣人员管理费单价：元/人/月。

8、响应供应商响应报价应充分考虑临时性工作任务加班导致成本提高的风险。响应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响应。各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响应报价的风险。

9、响应报价解释

本次项目采购支付上限金额 800 万元/年。其中劳务派遣人员管理服务费采购支付上限金额为13.8840万元/年，即每人每月不得超过 130 元。

10、响应供应商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响应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四）付款方式：**

派遣费用每个自然月结算一次，为保证成交供应商及时、足额为派遣员工发放工资福利、缴交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采购方应于每月15日前根据上月实际派遣人数预付下月派遣人员的基本工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给成交供应商（跨年除外），并在每个自然月结算时根据对账情况补充支付剩余的其他款项（当年如财政部门因时间原因未开账时间顺延）。12月份根据当年经费剩余情况预计支付次年1月份到3月份部分费用。次年4月预计支付上个合同周期实际发生与已经支付的费用差额。

成交供应商提供发票的时间不计入采购方的付款期限，如成交供应商未及时提供发票，采购方的付款期限予以相应顺延，且成交供应商不得依此延期发放工资待遇。采购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向成交供应商提前支付该合同周期内剩余经费的部分款项或全部款项。

**（五）违约责任：**

1、保证在协议签订之日起15个自然日内向采购单位提供劳务派遣人员满编到岗；后续人员流失需要补充的，成交供应商应当收到采购单位书面通知之日起15个自然日向采购单位提供劳务派遣人员补充到岗。成交供应商未按期提供满员或未补充到岗，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单位赔偿因停工所造成的损失，并按因未及时到岗人员造成劳务派遣结余经费总额的1%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个自然日的，采购单位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因未及时补充到岗人员造成的劳务派遣结余经费总额作为违约金，给采购方造成其他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相应损失作出赔偿。

2、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有关工作的，每延误一天，采购方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千分之一。

3、如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劳务派遣人员不符合工作要求，必须在采购方提出要求后7天内无条件提供新的备选员工，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六）其他**

1、建立培训制度：对派遣劳动者进行上岗知识、安全教育培训。

2、按照国家规定和劳务派遣协议约定，依法支付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报酬和相关待遇。

3、督促用工单位依法为被派遣劳动者提供劳动保护和劳动安全卫生条件。

4、依法出具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

5、协助处理被派遣劳动者与用工单位的纠纷。

6、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项 目 编 号：**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   |
| **供应商名称：** |   |
| **日 期：** |   |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 一、响应文件目录（供应商自拟） |
| 二、声明函（格式1） |
|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格式2） |
| 四、报价表（格式3） |
| 五、服务方案（格式4） |
| 六、偏离表（格式5） |
| 七、其他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格式6） |

**格式1 声 明 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组织的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 （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响应。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以贵司竞价系统中填写的最后竞价报价并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书正文彩色扫描件（PDF格式）电子档文件一份。

**3、如果我们响应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且所上传的响应文件在响应有效期（即90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响应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贵司有权无条件不退还本司已提交的项目保证金。

5、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履行义务。

6、我们同意采购文件之规定，遵守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我们同意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文件要求数额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联 系 人：

年 月 日

**格式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4、承诺函【原件】

5、其他（如有，按采购公告“申请人的资格条件”提供）

**注：以上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成交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单位名称：（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现委派（姓名、职务）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编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响应的有关事宜。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 份证号码：

邮 编：

通 讯 地 址：

联 系 方 式：

单 位 名 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响应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

4.我单位承诺非联合体响应，不非法转包或分包。

5.我单位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6.我单位参与该项目采购，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响应无效处理。

7.我单位如果成交，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响应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我单位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成交；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成交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响应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成交资格，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响应文件中全部响应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3 报价表**

一、报价要求

1、所有价格应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3、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报价** |
| 1 |  |  |  |  元/人/月  |
| 2 |  |  |  |  元/人/月  |
| 3 |  |  |  |  元/人/月 |
| ... |  |  |  |  元/人/月 |
| **合 计：** |  元/人/月 |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4 服务方案**

（响应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自行编写）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姓名 | 学历 | 岗位及职务 | 持何种资格证件 | 发证时间 | 工作经验 |
| 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2 | 项目团队成员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注：

1、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有关人员简历及资格证书及其它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需附在本表之后。

3、本表格所要求填写的人员是指供应商将安排在此项目的具体人员。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 **格式5 偏离表**

**服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要求**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注：**“服务要求”一栏逐一列出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需求”中的“**三、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的内容； “偏离情况”栏中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响应文件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要求**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注：**“商务要求”一栏逐一列出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需求”中的“**四、商务需求**”的内容； “偏离情况”栏中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条款为不可负偏离条款，响应文件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格式6 其他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供应商须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提供的内容要详细、真实、可靠。若提供的资料不齐，将导致扣分；若严重缺项、漏项，其响应将被拒绝。

**注：**如需提供补充资料，本部分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第四部分**

**合同模板**

**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重要说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有权依据采购文件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对以下合同内容进行删改或补充。**

**采购人（甲方）：**

**成交供应商（乙方）：**

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的成交结果，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采购人）和\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成交供应商）协商，就\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服务内容**

\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由采购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项目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四、知识产权**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六、采购人的权利与义务**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采购人的其它权利与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成交供应商的权利与义务**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成交供应商的其它权利与义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履行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履行地点：深圳市

**九、验收**

1、下列文件的验收分为\_\_\_\_\_\_个阶段:

2、其余文件和工作由用户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3、验收依据为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十、付款方式和税费**

本合同付款方式为： 。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十一、争议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违约责任**

1、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规定完成本项目有关工作的，采购人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 。

2、\_\_\_\_\_\_\_\_\_\_方违反本合同\_\_\_\_\_\_\_\_\_\_约定，应当\_\_\_\_\_\_\_\_\_\_。

**十三、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与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采购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乙方的响应文件；

（3）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成交供应商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附件：

1、《成交通知书》

2、《响应文件》

3、《采购文件》

甲方（采购人）：（盖公章） 乙方（成交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